

鸭绿江畔马市岛

基层警务暖民心

基层一线看变化

走进丹东鸭绿江畔的马市岛，村路整洁、民风祥和，随处可见巡逻民警的身影，一桩桩为民实事、一次次暖心帮扶，勾勒出基层一线的真切变化。

近日，记者实地探访丹东边境管理支队马市岛边境派出所，近距离感受新时代边境基层警务的转变：从被动接警到主动上门，从办事繁琐到高效便捷，从难题积压到逐一破解，基层警务服务提质增效，警民鱼水情愈发深厚，边境一线的平安底色、民生温度，在一件件实事中尽显无遗。

基层一线是感知民生的最前沿，警务工作的每一处细微调整，都直接关系群众的切身感受。如今的马市岛边境派出所，扎根边境基层，把为民服务落到实处、实处，基层治理效能持续提升，群众的烦心事变少、安心事变多，处处展现着基层一线的新风貌、新变化。

在马市村一处老旧平房内，年近八旬的李大爷正坐在院中晒太阳，看到上门走访的民警，老人立刻笑着招手。“多亏了这些孩子，天天惦记我，不然我这日子真不知道怎么办。”李大爷拉着记者的手，不停地夸赞身边的民警。

这一幕，正是基层警务从“被动处置”到“主动服务”的生动转变。记者了解到，李大爷无儿无女、体弱多病，平日里无人照料。此前，民警在常态化入户走访中，发现老人突然晕倒在家中，第一时间送医抢救、全程陪护，帮老人脱离了生命危险。此后，常态化帮扶便从未间断，民警自费送来药品、米面粮油，定期上门打扫房屋、叮嘱用药，逢年过节专程前来探望，用陪伴填满了老人的晚年生活。

“以前是群众有事找警察，现在我们主动找群众、问需求、解难题。”派出所民警告诉记者，如今全所民警下沉一线，逐户走访摸排，重点关注独居老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把服务送到家门口，让基层帮扶更有针对性、更有温度。

“以前没有户口，低保、医保都办不了，出门连车票都买不了，心里一直堵得慌。”说起曾经的难处，李大爷满是感慨，而这桩困扰他多年的“心病”，在马市岛边境派出所副所长李鹏的持续“攻坚”下，终于彻底化解。

记者了解到，李大爷早年户籍在黑龙江被注销，成为无户籍的“黑户”，这一历史遗留问题复杂繁琐、办理难度大，迟迟未能解决。得知情况后，派出所主动扛起责任，将此事列为基层民生重点事项，李鹏反复梳理政策、跨区域对接沟通，逐一补齐证明材料。

“跨区域协调流程多、材料缺，前后跑了无数次、打了无数通电话，整整坚持了两年。”面对重重困难，李鹏始终没有放弃，凭着一股韧劲，最终成功为老人恢复户籍，顺利办下低保、医保，彻底解决了老人的生活保障难题。从难

边境服务焕新颜



村民王大姨因老伴住院急需电子居住证，民警立即开启绿色通道，全程仅用五分钟就办理完成。 警方供图

题积压到全力攻坚，基层民警主动担当、迎难而上，让群众办事不再难，彰显着基层治理的切实转变。

在马市岛边境派出所服务窗口，村民王大姨因老伴住院急需电子居住证，民警立即开启绿色通道，信息录入、审核、生成，全程仅用五分钟，电子居住证就办理完成，民警还手把手教会老人手机调取使用。

“以前办个证要跑好几趟、等好几天，现在几分钟就办好，民警还上门服务，太方便了！”王大姨的感慨，道出了辖区群众的共同心声。针对高龄、患病等行动不便的群众，派出所专门推出上门办证服务，民警携带设备入户办理，把“群众跑”变成“民警跑”，把“多次跑”变成“一次不用跑”。

依托便民服务新举措，派出所不断优化办事流程，精简办理手续，窗口服务更高效、更贴心，打通了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基层便民服务的提质升级，让警民连心桥越筑越牢固。

记者手记

在马市岛的每一步都连着民心

行走在马市岛边境一线，没有惊天动地的壮举，只有日复一日的坚守；没有轰轰烈烈的口号，只有细致入微的服务。

从帮扶特殊群体到破解民生难题，从筑牢平安防线到优化便民服务，基层警务的每一处变化，都实实在在落在群众身上、暖在百姓心里。

马市岛边境派出所扎根基层一线，用初心践使命、用实干暖民心，让边境更安宁、群众更安心，书写着新时代基层警务的暖心答卷。 通讯员 周长慧 本报记者 吕洋

沈阳市回龙岗 推出多项便民新举措

环线摆渡+绿色通道+躬身帮扶+掌中办理

本报讯 记者赫巍利 王迪报道 今年清明期间，沈阳市回龙岗殡葬服务中心(以下简称中心)深入开展“蓝衣护清明，服务践初心”专题活动，聚焦群众祭扫需求细化服务举措，持续优化服务品质，扎实提升服务效能。凭借细致周到的便民服务，中心收获群众的高度认可。

结合墓园园区面积较大、祭扫人群中老年人居多的实际情况，中心做实做细一线便民举措。墓园园区设置免费便民摆渡车，采用环线运行模式，往返接驳园区内各个点位，减轻老年及体弱群众长距离步行负担。在岗工作人员贴心值守，遇到下车困难、行动不便的老年群众，主动上前躬身帮扶、细心搀扶引导，陪同前往祭扫区域，细微举动尽显人文关怀。同时开设特殊群体绿色通道，免费提供轮椅、祭扫用品、应急药品、雨具等物资，延长服务时长、增设服务窗口，持续压缩办事等候时长，用细节提升祭扫体验。

祭祀代理服务立足异地群众不便到场祭扫的现实需求，清明期间有序开展服务承接，累计接待服务50余户，为群众开展墓碑擦拭、园区清扫等基础服务，代为寄托哀思，切实为群众排忧解难。依托“沈阳殡仪96144”线上平台，实现相关业务掌上办理，精简流程、减少跑腿，持续提升办事效率。

“园区面积大、走路费劲，有环线摆渡车来回接送，工作人员看到老人行动不便，主动上前帮扶引路，处处替老百姓着想，心里特别踏实、温暖。”前来祭扫的群众由衷感慨道。



清明期间，沈阳市回龙岗殡葬服务中心深入开展“蓝衣护清明，服务践初心”专题活动。 沈阳市民政局供图

百业信息 张美宁 13998135841

店辅转让

- ◆新立堡56平新门市出租 15040387713
- ◆长白岛门市出租 13909832022

便民服务

- ◆大兵搬家 全市连锁 024-88883333
- ◆环保关爱老人专利 15524432949
- ◆铁岭牧原高薪不加班 13941883336

招聘

声明

◆本人冯鹏将沈阳金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恒大中央广场南区白塔河二路31-54号3-26-2的购房收据丢失，金额0026912，金额303578元，声明作废。如有任何后果与开发商无关。

◆杨杰遗失沈阳恒大时代新城二期12#2-301收款收据客户联(号0040210)金额75344元，号0051919金额75344元，号0041047金额75344元，号0052299金额75344元)声明作废。

◆营口中宝分子筛有限公司公章210811000005194丢失，声明作废。

注销公告

抚顺市顺城区卫生工作者协会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2104117714443989，拟向相关部门申请注销，如有债权债务请自登报之日起45日内来本单位申报债权。地址：抚顺市顺城区新城路101号 联系人：毕宏伟 电话：13390430333

拍卖公告

辽宁省拍卖行受中国工商银行鞍山分行委托，定于2026年5月18日9-11点在【北京】网络拍卖，先网络后现场，当日14点在【委托行】会议厅现场，对标的按照以下滚动拍卖：
鞍山市千山区(建设大路/鞍山路)143套抵债房产 建筑面积：约295.72-2741.17平方米/套 标的起拍价：67.0462-907.3165万元/套
预展地点：辽宁省拍卖行【提供预约看房服务】
咨询电话：024-22912341 18640070777
【特别提示】：1.竞买者于拍卖会前，持有效证件及标的竞买保证金(200/50/100万元)方可到【本拍卖会】办理竞买登记手续。标的现状与瑕疵均已告知。2.标的拍卖依据：鞍山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辽03执346号执行裁定书。3.标的如流拍，将予以二次拍卖。4.竞买者应仔细阅读《竞买须知》条款。5.标的如流拍，将于每周三(工作日)10点在本行拍卖厅对标的进行滚动拍卖。

通知

康平县三牧农业有限公司(原康平县三台子畜牧场)正式职工于传伟(1968年12月生人)、包典(身份证号：2112251968XXXX612)、李长生(身份证号：2112251968XXXX361X)，我公司现对职工养老保险进行核定，请你们于本通知见报之日起15日内，主动与康平县三牧农业有限公司取得联系，逾期后果自负。

特此通知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024-87300977
地址：辽宁省康平县东关街道三台子村
康平县三牧农业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7日

赵峰峰律师(执业证号：12101199810838060，流水号：NO.11097960)丢失，声明作废。

沈阳木秀科技有限公司公章(编号：21010300055739)丢失，声明作废。

姓名：张振帮 身份证号：0543486 金额：9000元收据丢失，声明作废。

李昊飞遗失浑南红星美凯龙开具的质保金收据，单号分别为ZY2111270078953Y23042501081024(金额：贰万元整)，声明作废。

酥舟食品(鞍山)有限责任公司公章编号：210381001032754丢失声明作废。

注销公告

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博世艺术培训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804MA0UBT2P4A，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教民121080472017071号，经研究决定依法注销。请各债权人自登报之日起45日内来本协会申报债权。住所：辽宁省铁岭市西丰县人寿保险会楼下北1号101室 联系人：李孝卿 电话：18841757528 联系人：曹静 电话：13050839393

注销公告

西丰县电子商务协会，社证字第51211223MJ33686948号，经会员大会决议申请注销，已成立清算组，请各债权人自登报之日起45日内来本协会申报债权。住所：辽宁省铁岭市西丰县电子商务协会楼下北1号101室 联系人：曹静 电话：13050839393

公告

辽宁省民间组织国际交流促进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21000069192177E，法定代表人：孟春元，业务主管单位：辽宁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2009年11月14日在辽宁省民政厅登记成立。因协会多年未开展业务，未实际开展工作，经业务主管单位辽宁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审查同意，于2026年4月17日在沈阳召开会员大会启动注销程序。请辽宁省民间组织国际交流促进会债权人、债务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2026年4月17日-5月31日)申报债权，逾期不予受理。特此公告。

联系地址：沈阳市皇姑区北陵大街45-4号，会务组联系人：李志强，联系电话：86893192。

辽宁省民间组织国际交流促进会 2026年4月17日

《建平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铁精粉及矿山配套工程建设项目(选厂)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二次公示》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法》(2002年9月1日)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试行)》(2002年10月1日)中规定，《建平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铁精粉及矿山配套工程建设项目(选厂)》开展第二次公示，现向公众征求对本项目建设的意见。(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http://www.pandaidu.com/s/13qQk6vrm4R40RKZh6UmT5A?pwd=k7sh>；(二)查阅纸质版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查阅地点：建平县深井镇深井村1组 联系人：马明阳 15042868868 Email: 504729229@qq.com(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受本项目直接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20181024_665329.html；(五)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电话、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各种方式。(六)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本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鞍山市吉百信商业有限公司年出栏99万只肉鸡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部令4号)，对该项目建设基本情况及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告如下，望公众积极参与，对项目提出环保建议。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鞍山市吉百信商业有限公司年出栏99万只肉鸡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电子版详见链接：<https://www.pandaidu.com/s/1jbbwMj2d4NBDxjeHdGEGgQ>；纸质版报告书可通过向鞍山市吉百信商业有限公司申请，联系方式见下文。二、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主要为鞍山市吉百信商业有限公司附近区域内居民、企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20181024_665329.html；(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中的附件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信函、或者到建设单位当面座谈。公众意见表可通过发送电子邮件到358259064@qq.com或辽宁省鞍山市千山区大屯镇玉庄庄村，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六、本次征求意见稿自本公示日期起10个工作日内。七、联系方式：建设单位：鞍山市吉百信商业有限公司；联系人：王凤艳；电话：13042627576；地址：辽宁省鞍山市千山区大屯镇玉庄庄村；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辽宁瑞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公告

辽宁省民间组织国际交流促进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21000069192177E，法定代表人：孟春元，业务主管单位：辽宁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2009年11月14日在辽宁省民政厅登记成立。因协会多年未开展业务，未实际开展工作，经业务主管单位辽宁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审查同意，于2026年4月17日在沈阳召开会员大会启动注销程序。请辽宁省民间组织国际交流促进会债权人、债务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2026年4月17日-5月31日)申报债权，逾期不予受理。特此公告。

联系地址：沈阳市皇姑区北陵大街45-4号，会务组联系人：李志强，联系电话：86893192。

辽宁省民间组织国际交流促进会 2026年4月17日

《建平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铁精粉及矿山配套工程建设项目(选厂)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二次公示》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法》(2002年9月1日)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试行)》(2002年10月1日)中规定，《建平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铁精粉及矿山配套工程建设项目(选厂)》开展第二次公示，现向公众征求对本项目建设的意见。(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http://www.pandaidu.com/s/13qQk6vrm4R40RKZh6UmT5A?pwd=k7sh>；(二)查阅纸质版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查阅地点：建平县深井镇深井村1组 联系人：马明阳 15042868868 Email: 504729229@qq.com(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受本项目直接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20181024_665329.html；(五)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电话、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各种方式。(六)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本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公告

辽宁省民间组织国际交流促进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21000069192177E，法定代表人：孟春元，业务主管单位：辽宁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2009年11月14日在辽宁省民政厅登记成立。因协会多年未开展业务，未实际开展工作，经业务主管单位辽宁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审查同意，于2026年4月17日在沈阳召开会员大会启动注销程序。请辽宁省民间组织国际交流促进会债权人、债务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2026年4月17日-5月31日)申报债权，逾期不予受理。特此公告。

联系地址：沈阳市皇姑区北陵大街45-4号，会务组联系人：李志强，联系电话：86893192。

辽宁省民间组织国际交流促进会 2026年4月17日

《建平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铁精粉及矿山配套工程建设项目(选厂)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二次公示》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法》(2002年9月1日)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试行)》(2002年10月1日)中规定，《建平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铁精粉及矿山配套工程建设项目(选厂)》开展第二次公示，现向公众征求对本项目建设的意见。(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http://www.pandaidu.com/s/13qQk6vrm4R40RKZh6UmT5A?pwd=k7sh>；(二)查阅纸质版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查阅地点：建平县深井镇深井村1组 联系人：马明阳 15042868868 Email: 504729229@qq.com(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受本项目直接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20181024_665329.html；(五)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电话、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各种方式。(六)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本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公告

辽宁省民间组织国际交流促进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21000069192177E，法定代表人：孟春元，业务主管单位：辽宁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2009年11月14日在辽宁省民政厅登记成立。因协会多年未开展业务，未实际开展工作，经业务主管单位辽宁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审查同意，于2026年4月17日在沈阳召开会员大会启动注销程序。请辽宁省民间组织国际交流促进会债权人、债务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2026年4月17日-5月31日)申报债权，逾期不予受理。特此公告。

联系地址：沈阳市皇姑区北陵大街45-4号，会务组联系人：李志强，联系电话：86893192。

辽宁省民间组织国际交流促进会 2026年4月17日

《建平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铁精粉及矿山配套工程建设项目(选厂)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二次公示》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法》(2002年9月1日)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试行)》(2002年10月1日)中规定，《建平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铁精粉及矿山配套工程建设项目(选厂)》开展第二次公示，现向公众征求对本项目建设的意见。(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http://www.pandaidu.com/s/13qQk6vrm4R40RKZh6UmT5A?pwd=k7sh>；(二)查阅纸质版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查阅地点：建平县深井镇深井村1组 联系人：马明阳 15042868868 Email: 504729229@qq.com(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受本项目直接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20181024_665329.html；(五)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电话、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各种方式。(六)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本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公告

辽宁省民间组织国际交流促进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21000069192177E，法定代表人：孟春元，业务主管单位：辽宁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2009年11月14日在辽宁省民政厅登记成立。因协会多年未开展业务，未实际开展工作，经业务主管单位辽宁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审查同意，于2026年4月17日在沈阳召开会员大会启动注销程序。请辽宁省民间组织国际交流促进会债权人、债务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2026年4月17日-5月31日)申报债权，逾期不予受理。特此公告。

联系地址：沈阳市皇姑区北陵大街45-4号，会务组联系人：李志强，联系电话：86893192。

辽宁省民间组织国际交流促进会 2026年4月17日

《建平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铁精粉及矿山配套工程建设项目(选厂)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二次公示》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法》(2002年9月1日)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试行)》(2002年10月1日)中规定，《建平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铁精粉及矿山配套工程建设项目(选厂)》开展第二次公示，现向公众征求对本项目建设的意见。(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http://www.pandaidu.com/s/13qQk6vrm4R40RKZh6UmT5A?pwd=k7sh>；(二)查阅纸质版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查阅地点：建平县深井镇深井村1组 联系人：马明阳 15042868868 Email: 504729229@qq.com(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受本项目直接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20181024_665329.html；(五)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电话、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各种方式。(六)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本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